

信用评级公告

信评委公告 [2026]187 号

中诚信国际关于终止四川简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和债项 信用评级的公告

四川简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简阳农商银行”或“该行”)分别于 2024 年 9 月和 2025 年 12 月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24 简阳农商行二级资本债 01”、“25 简阳农商行二级资本债 01”，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进行相关评级工作。中诚信国际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出具《四川简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维持该行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24 简阳农商行二级资本债 01”、“25 简阳农商行二级资本债 01”的信用等级为 A⁺，有效期至受评债项到期兑付日。

2026 年 6 月 12 日，中诚信国际收到《四川简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评级合作的函》，称该行基于业务发展的整体考量，现决定终止与中诚信国际的评级合作关系，不再委托中诚信国际对该行主体及“24 简阳农商行二级资本债 01”、“25 简阳农商行二级资本债 01”两项债项开展跟踪评级工作，不再提供评级所需资料，不再配合开展与评级相关的调查、访问、座谈等工作。

基于上述因素，根据相关监管制度和《中诚信国际终止评级制度》，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审议决定，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中诚信国际终止对简阳农商银行的主体信用评级及“24 简阳农商行二级资本债 01”、“25 简阳农商行二级资本债 01”的债项信用评级，上述评级结果失效，且中诚信国际将不再更新其信用评级结果。

特此公告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七日